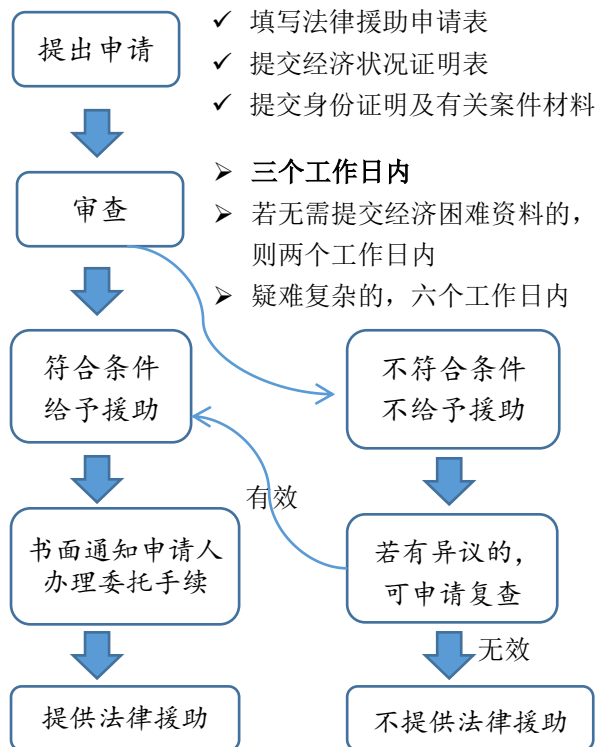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一、什么是法律援助？

法律援助，是指政府设立的法律援助中心依法为**经济困难**的公民和部分刑事案件的当事人提供的**免费咨询、代理、刑事辩护**等法律服务。

二、法律援助申请流程图



三、什么情况可以申请法律援助？

①**经济困难公民**、特殊案件当事人在遇到法律问题或者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；

②福利院、孤儿院、养老机构、光荣院、优抚医院、精神病院、SOS 儿童村等社会福利机构，因维护其合法民事权益需要法律帮助的；

③社会组织依法对**污染环境、破坏生态**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；

④盲聋哑人、智力残疾人、未成年人、精神病人及可能被判无期徒刑或死刑的。

--- 《广东省法律援助条例》第11-15条

四、对经济困难有什么具体要求？

①申请人的家庭属于低收入户

②申请人个人及家庭没有价值较大的资产

--- 《广东省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规定》

五、以下情况无需提交经济困难证明

- ☑ 享受特困供养待遇的；
- ☑ 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的；
- ☑ 其家庭被认定为低收入困难家庭的；
- ☑ 因意外事件、自然灾害或者其他特殊原因，导致其生活出现暂时困难，正在接受政府临时救济的；
- ☑ 由政府出资供养或者由慈善机构出资供养的；
- ☑ 困难残疾人家庭、重度残疾且无固定生活来源或者一户多残的；



☑ 因民事诉讼向人民法院申请司法救助且获得批准的；

☑ 因经济困难申请并获得法律援助之日起，一年内再次申请法律援助的；

☑ 刑满释放、解除强制隔离戒毒后未就业、生活无着的；

☑ **追索劳动报酬、工伤待遇的；**

☑ 追索赡养费、抚养费、扶养费的；

☑ 其他根据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应当视为经济困难的。



六、广东省各地法律援助机构名录

法律援助处	地址	电话
广东省	广州市下塘西路5号	020-83507323
广州市	广州市仓边路42号	020-83562631
深圳市	深圳市景田路72号天平大厦4楼	0755-83053830
佛山市	佛山市季华五路28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	0757-83322148
东莞市	东莞市东城西路189号司法局一楼	0769-22490148
珠海市	珠海市香洲区夏美路25号	0756-2662088
中山市	中山市博爱五路68号	0760-88363900
惠州市	惠州市下埔大道22号司法大楼二楼	0752-2167148
江门市	江门市建设路建业街1号	0750-3887875
肇庆市	肇庆市景泰路1号肇庆市司法局一楼	0758-2723004
韶关市	韶关市芙蓉新区行政服务中心	0751-8877866
汕头市	汕头市华山路16号401	0754-8268109
清远市	清远市新城16号市司法局一楼	0763-3380148
	法律援助热线	12348

请律师需注意事项

【案例】刘某以老乡身份主动联系受害人，冒充律师身份骗取他人信任，并虚构“宁波市外来务工人员救助基金会北仑分会”机构，谎称可以办理伤残等级评定、处理工伤事宜、劳务纠纷等，共骗取 10 名工人近 27 万元。

当遇到劳务纠纷、

工伤赔偿等问题时，

工友会考虑到聘请律

师，咨询法律问题，

希望通过法律途径维

护自身权益。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可申请免费的法律援助，

但有些工友基于各种考虑，可能更信任老乡朋友介绍的

委托律师代理案件。

然而，由于工友对于找律师打官司经验不足，假律师往往抓住外来务工人员病急乱投医、不懂法律的心理炮制各种骗局，最后，事情没办成反倒被坑了一笔。



火眼金睛识别真假律师

- ✦ 律师事务所是律师的执业机构，所以聘请律师一定要到**正规的律师事务所办理聘用手续**，并现场要求出示**律师执业证**，切勿相信丢失、未带等简单理由。
- ✦ 查看律师执业证与所在律师事务所的所名是否一致、注册日期是否过期；并留心查看执业证最后一页上**有无该律师受处罚的记录**；
- ✦ 正规律师会在**律师事务所接待**当事人，且按规定须以律师事务所名义与当事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而假律师往往喜欢在一些非正规场

所接待当事人，且经常不与当事人签订书面合同；

- ✦ 正规律师收费会给当事人开具**正规发票**，假律师一般出具的是费用收据甚至是白条。



资料来源：东方网

收费标准

根据《广东省物价局、司法厅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》粤价[2006]298号，以下为代理诉讼案件一个审级或仲裁案件的收费标准：

① 计时收费

200-3000 元/小时，允许上下浮动 20%

② 民事、行政诉讼

✦ 不涉及财产的：3000—20000 元/件

✦ 涉及财产的：在收取基础费用 1000—8000 元的基础上，再按其争议标的额分段按比例累加计算

③ 风险代理收费

只收取基础费用，其余服务报酬由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就委托事宜先行约定，达到约定条件的，按约定支付费用；不能实现的，不再支付任何费用。最高收费金额不得高于收费合同约定标的额的 30%。

例如关于职业病的民事赔偿案件代理，属于风险代理，需签订**风险代理收费合同**，约定双方应承担的风险责任、收费方式、收费数额或比例。

注意：1. 律师服务费和办案费由律师事务所统一收取。律师个人不得向委托人收取任何费用；2. 律师代理仲裁或一审，需进入下一审理阶段的（如二审），则按原标准减半收费。



温馨提示

◆ 一般代理和特别授权代理

【一般代理】是指代理人仅有出庭、收集提供证据、辩论、起草代写诉状等法律文书等诉讼权利。

【特别授权代理】即代理人享有处分被代理人实体权利和义务的诉讼代理行为。**即有权代为承认、放弃、变更诉讼请求，进行和解以及提起反诉或上诉。**

简单来说，若与律师签订“特别授权代理”，那么律师就可以自行与厂方协商和解，虽然方便了，但若工友对赔偿款不满意，最后都没办法了！

◆ 投诉监督

【遇到假律师】根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，对冒充律师从事法律服务查证属实的，公安机关将责令其停止非法执业、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以 5000 元以下罚款、15 日以下拘留，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【律师违规】律师出现违法、违纪和违背职业道德的行为，可以向其执业的律师所，也可以到所在地的司法局或者律师协会进行投诉。

◆ 加强学习，保持联系

大部分律师都会按照法律规定努力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但是靠山山倒，靠人人倒，只有靠自己最好！所以我们一定要多了解相关法律知识，与律师保持联系，积极跟进案件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！

请注意：安之康绝不介绍任何收费律师！

周日至周五
(13:30-21:30)

安之康
信息咨询中心

职安健知识及劳动保障
法规查询：
<http://www.ohcs-gz.net/>

电话：020-81574255
手机：13927242139
QQ：1157580713
电邮：ohcsgz@gmail.com

